

证券代码：831061

证券简称：ST 中瀛鑫

主办券商：中邮证券

**深圳市中瀛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7 月 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陈文明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4,715,1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1.99%。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无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经营住所并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租赁合同到期，拟变更公司经营住所。

2. 议案表决情况：

同意 34,715,1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增加投资者保护条款并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八条：“挂牌公司应当在公司章程中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对主动终止挂牌和强制终止挂牌情形下的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公司应上述要求，拟修订《公司章程》，增加投资者保护条款以充分保护终止挂牌过程中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 议案表决情况：

同意 34,715,1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中瀛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深圳市中瀛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7 日